

夢中日月長

戴恩·布西科爾特改編

崔文滄譯



RIP VAN WINKLE
DION BOUCICAULT

1712
B7

夢中日月長

戴恩·布西科爾特改編

出版

「夢中日月長」

戴恩·布西科爾特改編
崔文瑜譯

夢中日月長

戴恩·布西科爾特改編

崔文瑜譯



RIP VAN WINKLE as played by Joseph Jefferson, by
Dion Boucicault,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1895 by Dodd,
Mead and Company. Chi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World Today Press, Hong Kong.

First printing

January 1974

「夢中日月長」

戴恩・布西科爾特改編 崔文瑜譯

今日世界出版社出版

香港九龍尖沙咀郵箱 5217 號

中菲文化出版社承印

馬尼拉信箱 151 號

定價：港幣二元 封面設計：蔡浩泉

1974年1月第一版・1974年1月第一次印刷

夢
中
日
月
長

DION BOUCICAULT

RIP VAN WINKLE

人
物

李伯·凡·溫可

戴爾立克·萬·畢可曼

尼古拉斯·維德

亨德力克

高志斯

塞思·斯勞

傑考卜·斯坦因

葛瑞琴

蜜妮

凱芹

鬼魂以及村民

第一幕

第一景

流泉村座落在風姿獨具、遐邇知名的赫德遜河畔，河水波光粼粼，卡茲吉爾群山高聳壯麗，遠遠就可看見。舞台左前方，有一家鄉間酒肆，掛着喬治三世的招牌。酒肆牆上，一面窗子，被一道牢固的木窗蓋住。舞台右邊，是一間破舊的茅舍，有一扇門通入室內。茅舍前面，放着一條板凳，凳上有個洗衣盆，盆裏有一塊洗衣板、肥皂、和衣服。舞台當中有一張桌子和幾把椅子，桌上有一個石水壺，和兩隻錫杯子。

（幕起時，葛瑞琴在洗衣服，小靈妮坐在旁邊的小板凳上，唱和聲和談笑聲從酒肆裏傳出來。）

葛瑞琴：一天到晚就是吆喝叫喊，喝酒灌黃湯。（酒肆裏談笑聲又起）聽他們一邊灌一

邊笑瞎開心，可憐他們的老婆，在家窮忙，他們的孩子正在挨餓。

（戴爾立克從酒肆裏上，手上拿着一個綠色袋子；尼克·維德跟在後面。戴爾立克把他的綠色袋子放
到桌上。）

戴爾立克：一天都不行，一個鐘頭也不行，明天這個時候，再不交最後兩季的租
錢，你就得走！

尼克：呵，好了，戴爾立克，你不會這麼做的。咱們倆來喝一盅，把這檔子事好好
談談，酒能開懷。在這兒，亨德力克！亨德力克！

（亨德力克上）

亨德力克：來了，爹。

戴爾立克：原來那就是你的臭小子。

尼克：不錯，是我的孩子。

戴爾立克：那麼，我倒要勸他，別像他爹一樣，變成一個流浪漢和一個子兒也沒有
的無賴。

尼克：當着我孩子講這樣的話，多難聽。

亨德力克：那您爲什麼不揍他呢，爹？

葛瑞琴：我告訴你爲什麼——

戴爾立克：葛瑞琴！

葛瑞琴：（擰着手臂，來到洗衣盆前）那是因爲你爹，在那個人的掌握中。何況，你不睬

在他頭上，光打他又有什麼用？

尼克：唉，天底下的事，就是這樣子。

葛瑞琴：（對亨德力克）進去，孩子，我要跟你爹說幾句話，小孩子不要聽。我的小

閨女在那邊，去和她玩去。

（亨德力克和蜜妮由茅舍下）

葛瑞琴：聽着，戴爾立克，維德是對的，你不會把他從他的房子裏趕出去。

戴爾立克：我倒要問你了，爲什麼？難道他沒欠我一年的租錢？

葛瑞琴：你欠他的又是什麼呢？要不要我來替你算算？十年前，這兒是個安安靜靜的小村子，大半的地，都是我的那一口子，李伯·凡·溫可，這個蠢貨懶鬼的。那邊的房子，一直就是他的禍根子。不錯，一點一點的，把他所有的，都快要賣光了，換了錢，去填那批跟在他周圍的酒鬼，和嬉皮笑臉的朋友的肚子。而你，戴爾立克——你就拿錢給他，叫他亂鬧亂喝。一噸

一畝的，你吃掉了他的地，肥了你自己的店子。現在，我們就剩下那邊的小破房兒了。但是，那房子可是我的。要是他的，他早就賣給你戴爾立克，把錢花在鬧飲上了。

（維德在葛瑞琴滔滔不絕地數落的時候，一直隔岸觀火似的，欣賞着戴爾立克的狼狽樣子，這時，再也管不住自己，等葛瑞琴一說完，就忍不住哈哈大笑起來。）

葛瑞琴：呵，你也是一樣，尼克·維德，你也毀了我的那口子。

尼克：哦，好了，凡·溫可太太，妳說的太過了，做買賣嘛，我不能不要李伯的錢，我還有租錢要付。

葛瑞琴：要不要我告訴你，你為什麼付不出來？因為你讓李伯賒着你的，而他到頭來，却把你喝得沒有房子，也沒有了家。你用木窗子來記他的欠賬都不夠寬了，那上邊已經滿是粉筆記號。有能耐，就別承認。

尼克：我是不承認。看你怎麼樣！

葛瑞琴：那麼你為什麼一直關着木窗子？我指給你看為什麼吧。（走進酒肆，打開木

窗，使它開着；指出上面李伯的欠賬。）這就是為什麼，尼克·維德。你祇是一個

好人，如果真有這樣的人的話。（戴爾立克笑了出聲）是啊，我真不相信。

(轉向他) 而你，就是這個村子裏的大壞人，村子裏的每一個女人，都應該一塊石頭一塊石頭的出手幫助毀掉你那個酒鬼的窩。

尼克：好了，凡·溫可太太，妳說的太過了。男人總會偶爾樂上一陣子的，再說，快快活活地遊遊逛逛，也不是什麼壞事。

葛瑞琴：對，不是壞事，他唱一個好聽的歌兒，他講一個好聽的故事——噢，他真是一個妙人？你有沒有見到過，一個快活遊逛的人的老婆？告訴你，她可住在狗窩裏。你有沒有見過一個快活遊逛的人的孩子？他們是街上的野狗，臭水溝是他們的家。

(說着，走到洗衣盆邊，拿她要洗的衣服，做出氣筒，用力搓洗起來。)

尼克：(站起來，胆怯地走近葛瑞琴) 凡·溫可太太，我告訴你，妳的家是什麼樣子吧。

我不知道妳的家是怎麼樣的，但是從我在那邊所聽到的，你們這兒的吵架鬥嘴，和李伯逃過妳的手心後，他臉上那付哭喪的樣子——(葛瑞琴憤怒地抬起頭來，尼克急急倒退幾步)——我要說，臭水溝和你家比較起來，還是一個富麗的住處哩，狗窩也是個安穩的安樂窩。

(大笑著，急忙由酒肆下。葛瑞琴抬頭憤怒地望着，把手裏扭着的一件衣服，丟向尼克，然後繼續洗起來。戴爾立克看得哈哈大笑，走到葛瑞琴旁，一腳踏在板壁上。)

戴爾立克：是真的嗎，葛瑞琴？妳跟李伯真的這麼合不來嗎？

葛瑞琴：聽到這樣的事兒你還不高興嗎？好吧，要笑我苦命，就笑吧。十年前，我很可能跟了你，戴爾立克，但是，我瞧不起你那種小氣的吝嗇相，才許身給一個光棍。

戴爾立克：妳我兩個把他平分了，我拿了他的地，妳要了他的人。今天，我把我的
一半，越弄越值錢，妳把妳的一半，怎麼着了？

葛瑞琴：我不能說，我做的很不錯，不過，我確實用盡了法子，想叫他回頭，好好做人；可惜他還是像一頭豬似的，又固執又任性。最壞的——也是我不
了的——是他的嘻嘻哈哈。夜夜他都喝得爛醉回來，還要命的嘻嘻哈哈，
真叫我快發瘋了。噢，我受不了這個！

戴爾立克：他現在在那兒？

葛瑞琴：昨兒個我們又吵了幾句，他又起勁兒了，整晚都在外頭。哼，等他回來！
他在外頭呆的越久，就越有他受的了。

戴爾立克：葛瑞琴，妳已經大錯了一次，但是現在要改，還來得及。妳話不多，又
節儉，性子強，我最喜歡這樣的女人。（小心地四下看看，靠向洗衣盆。）爲

什麼妳不永遠離開李伯，來跟我享福？

葛瑞琴：哦，不，戴爾立克，你雖已把我那一口子卡住了，可是你休想也來卡我。

只要李伯肯改好，他就會知道我是多麼愛他；然而，沒有女人會愛你，戴爾立克，因為女人並不是家裏養的豬狗，主人給牠吃，讓地方給牠睡，牠就歡歡喜喜地侍候主人，或是搖搖尾巴的。女人從你這兒能夠得到的，就是這些，戴爾立克。（把衣服堆在洗衣板上，再把洗衣板扛在肩上。）

戴爾立克：到了時候，可能你就會改口了。

葛瑞琴：可也不是在李伯活着的時候，雖然他那麼討厭。（由茅舍下）

戴爾立克：那麼我就等妳把他殺了。她的心還沒有死。但是，耐住性子，戴爾立克，耐着性子，再過一個月，我的利爪，就要伸向李伯剩下的僅有的產業——
——那邊的茅舍和土地。到那個時候，我再試妳，我的大娘。

（高寇斯上，手裏拿着幾張紙，跑向酒肆。）

戴爾立克：你幹什麼，小鬼？急急忙忙地到這兒來，爲什麼事？鬼迷了頭，要不然你的兩隻腳也不會這麼快。

高寇斯：我們掌櫃的叫我帶一封信給你，在這兒。

戴爾立克：（看信）怎麼，火漆都掉了！

高寇斯：是呵，我跑來的時候，拆開來看過。

戴爾立克：我把這個不成材的，介紹給我的律師做學徒，原來他就這樣報答我。

高寇斯：不要浪費力氣了，叔叔，在你看了那封信以後，要是不把你氣扁了，我就服了你。

戴爾立克：（唸信）「你一定要從李伯·凡·溫可那兒，獲得一張他賣土地給你的正式讓與書。前此他所簽的文件，事實上只是地產抵押單據。如果你取消抵押品的贖取權，你得賣掉這片產業。最近這塊地產增值頗多，售得之款項，足夠清償你的債務。否則你過去在這塊地上，所付出的全部心血，反有助於李伯·凡·溫可獲得利潤。」

高寇斯：是吧，看你一直都在忙的是什麼——把你的錢和我的指望，浪費在別人的財產上。你是不是要我以後做個窮要飯的？

戴爾立克：（唸信）「茲特附上契約一紙，務須着他簽字，才算穩妥。」

高寇斯：當然他會照簽如儀，根本不用我們提出要求——他會即刻動筆。

戴爾立克：我有的積蓄——我所有的錢——都花在改建這個村子上了！

高寇斯：是啊，你還以為你整了李伯呢，結果你却是一直在呵護他。

戴爾立克：我所蓋的這些房子，現在全部在別人的土地上，我該怎麼辦？

高寇斯：再把它們都拆掉，都拆掉。

戴爾立克：笨蛋！——我怎麼一直都這麼笨！

高寇斯：你光罵自己，也沒有用哪，叔叔。

戴爾立克：這小鬼對。一定要叫李伯在這紙張上簽字。可是怎麼弄——怎麼弄呢？

高寇斯：怎麼弄？怎麼弄？這個「怎麼弄」，有時候也是一個大問題，對不對，叔叔？

戴爾立克：李伯要是知道了是怎麼回事，他不會簽的。不過，他不認識字——可是，這件事要他寫，他也不會寫呀！但是他可以畫個押，而我也可以用好話哄他、騙他。

高寇斯：當心點，叔叔，找傻瓜找到李伯·凡·溫可的人，很快又會讓他在無意之間說溜了嘴。

戴爾立克：他窮，那我就讓他看到一堆銀子。他愛喝兩盅，那我就灌他一肚子黃湯。進去，孩子，讓我一個人來辦這件事。這對你也是一個教訓，當心

沒有錢和好喝酒的命數。

高寇斯：是的——並且和我那沒有保障的錢分手。

（下。外面有歡笑聲）

戴爾立克：他來了，附近一大堆狗和小孩子圍着他。他們纏着他，就像蒼蠅老繞着

一塊糖。

（李伯上，跑跑跳跳，背着一個小孩子，周圍跟着一大群小孩，牽着他的衣角。他笑得像小孩兒一樣。他那對靈活的藍眼睛，充滿了喜悅。他穿着一件舊鹿皮衣和一條原先是紅色、現在卻破破爛爛，補釘連連的爛短褲；皮綁腿和皮鞋，也都破舊了；一頂不成樣子的氈帽，有一點邊兒垂下來——整件外衣，都污點斑斑，飽經風霜，幾乎變成了制服般的泥土色，只有裏面那件斜紋布的襯衫，是淺藍色，戴的長領帶是鮮紅色。孩子羣中的一個男孩子，替他拿着鎗。）

李伯：（從那個男孩子那兒，拿過鎗）好了，你們都去玩吧，去玩。

戴爾立克：（孩子們一哄而散）這個流浪漢，好像是這個村子裏的老大爺。

李伯：（站在那兒笑着望小孩子，忽然對着他們喊道。）嗨！你們不要去惹我的狗喜耐得，你們聽好，誰再亂動，我就揍他了——

戴爾立克：怎麼，什麼事兒，李伯？